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暨实际控制人余新、李爱武夫妇之余新女士的通知，获悉余新女士将其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2015年9月10日，余新女士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13,000,000股（其中无限售流通股5,000,000股、高管锁定股8,000,000股）质押给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，质押起始日期为2015年9月10日，质押终止日为2016年9月9日。

2016年9月9日，余新女士将上述质押股份13,000,000股解除质押，并已经办理完毕股权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上述质押股份已全部解除质押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余新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0,306,5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7.24%；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11,180,000股，占其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数的27.7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78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；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十三日